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林映舟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1

傳真：02-27226464

電子信箱：choulin7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530398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作業要點、獎勵範圍一覽表、員工發表學術期刊論文獎勵申請表、員工出版專書獎勵申請表及薦送清單各1份 (41678113_1153039893_1_ATTACH1.pdf、41678113_1153039893_1_ATTACH2.pdf、41678113_1153039893_1_ATTACH3.odt、41678113_1153039893_1_ATTACH4.odt、41678113_1153039893_1_ATTACH5 ods)

主旨：有關本府研考會辦理「115年臺北市政府員工發表學術期刊論文及出版專書獎勵作業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115年2月3日府授研展字第1153002814號函及依據「臺北市政府員工發表學術期刊論文及出版專書獎勵作業要點」（附件1、2）辦理。
- 二、請於115年3月13日前，依獎勵申請表（如附件3、4）內容併薦送清單（附件5）及所列附件資料，由學校與機關為單位彙整參獎作品，函送薦送資料（若無薦送資料則免回文）予本局，以利彙送市府研考會審查作業；並請留意公文處理時效及函送時限，避免影響同仁權益。
- 三、為擲節行政資源，同一市政議題著作已獲本府其他獎勵或補助者不得參獎，但內容經重新編寫並重新出版者不在此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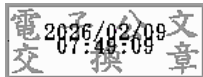
限（獎勵作業要點第3點第4款）。

四、相關內容及申請表單同步周知於本府研考會網站

（<https://rdec.gov.taipei/Default.aspx>）最新消息專區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